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合阳县公安局 的 2025年第一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普通式抓捕器、臂盾、应急棍、单警装备，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恒大警用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2 人，营业收入为 1,110.06 万元（大写：壹仟壹佰壹拾万零陆佰元），资产总额为 1,909.76 万元（大写：壹仟玖佰零玖万柒仟陆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叉式约束器，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金蟒卫士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559.63 万元（大写：伍佰伍拾玖万陆仟叁佰元），资产总额为 316.72 万元（大写：叁佰壹拾陆万柒仟贰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3. 作战背心，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山东国度警用装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3,258.58 万元（大写：叁仟贰佰伍拾捌万伍仟捌佰元），资产总额为 1,824.99 万元（大写：壹仟捌佰贰拾肆万玖仟玖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4. 防弹衣、防弹盾牌，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西长城防护装备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39 人，营业收入为 17,129.33 万元（大写：壹亿柒仟壹佰贰拾玖万叁仟叁佰元），资产总额为 8,743.43 万元（大写：捌仟柒佰肆拾叁万肆仟叁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远距离LED搜索灯，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九天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2,198.5433 万元（大写：贰仟壹佰玖拾捌万伍仟肆佰叁拾叁元），资产总额为 2,999.1337 万元（大写：贰仟玖佰玖拾玖万壹仟叁佰叁拾柒元），属于 小型企业；

6. 手枪式催泪发射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山东中盾警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8 人，营业收入为 7,380.55 万元（大写：柒仟叁佰捌拾万零伍仟伍佰元），资产总额为 11,601.53 万元（大写：壹亿壹仟陆佰零壹万伍仟叁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7. 验枪筒（大）、验枪筒（小），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卫都安全防护装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8 人，营业收入为 4,823.5 万元（大写：肆仟捌佰贰拾叁万伍仟元），资产总额为 2,384.8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捌拾肆万捌仟元），属于 小型企业；

8. 擦枪工具、擦枪台，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向日葵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2 人，营业收入为 1,916 万元（大写：壹仟玖佰壹拾陆万元），资产总额为 925 万元（大写：玖佰贰拾伍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9. 档案库管装备，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陕西汉芯鲁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大写：伍佰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大写：叁佰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0. 居民身份证人像采集设备，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陕西像素数据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172.11 万元（大写：壹佰柒拾贰万壹仟壹佰元），资产总额为 1,215.41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壹拾伍万肆仟壹佰元），属于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陕西曙光警用装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1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2025-10-11 16:03:20

陕西曙光警用装备有限公司 2025-10-11 16:03:20